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云商

公告编号：2016-051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摘要)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联席主承销商



二〇一六年六月

特别提示及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深交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价格为 15.17 元/股，发行数量为 1,926,996,505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232,536,980.8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9,085,309,363.13 元。

4、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

| 序号 | 发行对象 | 登记股份数量(股) | 认购金额(万元) | 限售期(月) |
|----|-----------|---------------|--------------|--------|
| 1 | 淘宝(中国)软件 | 1,861,076,927 | 2,823,253.70 | 36 |
| 2 | 安信-苏宁 2 号 | 65,919,578 | 100,000.00 | 36 |
| 合计 | | 1,926,996,505 | 2,923,253.70 | - |

增发后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9,310,039,655 股。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为 2016 年 6 月 6 日，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股份上市首日起满 36 个月。

5、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6、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目 录

| | |
|---------------------------------------|----|
| 特别提示及声明..... | 2 |
| 目 录..... | 3 |
| 释 义..... | 4 |
|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5 |
| 第二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6 |
| 第三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专项存储情况..... | 18 |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1 |
| 第五节 中介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 23 |
| 第六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流通安排..... | 24 |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25 |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 | | |
|-----------------|---|---|
| 公司、苏宁云商、发行人 | 指 |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宁电器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 淘宝（中国）软件 | 指 |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之一 |
| 安信-苏宁 2 号 | 指 | 安信证券-苏宁众承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本次发行对象之一 |
| 易付宝 | 指 | 南京苏宁易付宝科技有限公司 |
| 苏宁小贷 | 指 | 重庆苏宁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 苏宁保理 | 指 | 苏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 发行、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 指 |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
| 本报告书、本报告 | 指 |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
| 定价基准日 | 指 | 2015 年 8 月 1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
| 公司章程 | 指 |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实施细则》 | 指 | 《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
| 《上市规则》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
| 《承销管理办法》 | 指 |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
| 《管理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
| 股票、A 股 | 指 | 发行人发行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
| 元、万元、亿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 招商证券 | 指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 |
| 普华永道中天 | 指 |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发行人律师 | 指 |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 |
|----------|--|
| 中文名称 |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英文名称 | Suning Commerce Group Co., Ltd. |
| 股票上市地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股票简称及代码 | 苏宁云商（002024） |
| 法定代表人 | 张近东 |
| 成立时间 | 1990年12月26日 |
| 注册资本 | 本次发行前738,304.32万元，本次发行后931,003.97万元 |
| 注册地址 | 江苏省南京市山西路8号金山大厦1-5层 |
| 注册地址邮政编码 | 210009 |
| 办公地址 |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 |
|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 | 210042 |
| 电话 | （025）84418888-888480 |
| 传真 | （025）84418888-888480 |
| 互联网网址 | http://www.suning.cn |
| 经营范围 |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办公设备、通讯产品及配件的连锁销售和服务，空调配件的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及家用电器的安装与维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系统集成，百货、自行车、电动助力车、摩托车、汽车的连锁销售，实业投资，场地租赁，柜台出租，国内商品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人才培养，商务代理，仓储，微型计算机配件、软件的销售，微型计算机的安装及维修，废旧物资的回收与销售，乐器销售，工艺礼品、纪念品销售，国内贸易，代办（移动、电信、联通）委托的各项业务，移动通讯转售业务，货物运输代理，仓储，装卸搬运。出版物省内连锁，普通货运，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的零售，国内快递、国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餐饮服务（限分公司经营）（按《餐饮服务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建筑材料、装潢材料、摄影器材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代订酒店，初级农产品的销售，车载设备，智能家居、智能电子设备，音像制品的零售，酒类零售与批发，医疗器械销售，乳制品的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第二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 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5年8月9日召开的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发行人董事会认为发行人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发行股票面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决议的有效期作出决议并提请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上述董事会决议已于2015年8月11日公告。

2015年8月22日，发行人公告了《董事会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5年9月10日，发行人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2015年9月11日，发行人公告了《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依据本次发行方案，2016年4月25日发行人公告了《关于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发行价格进行了调整。

(二) 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16年1月20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2016年4月7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核准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18号）。

(三)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截至2016年5月20日，发行对象淘宝（中国）软件、安信-苏宁2号已将认购资金2,923,253.70万元全额汇入联席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开立的专用账户。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年5月21日出具的《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由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收取的发行对象认购资金到位情况的审验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 589 号),本次发行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发行人实际收到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 股)非公开发行资金人民币 29,232,536,980.85 元。该认购资金以人民币形式汇入,已全部存入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开立的 819589051810001 账户内。

截至 2016 年 5 月 20 日,联席主承销商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后的剩余款项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2016 年 5 月 21 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发行人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出具了《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 573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5 月 20 日,发行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26,996,50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5.17 元,发行人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9,232,536,980.8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及印花税人民币 147,227,617.72 元(含税),发行人实收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9,085,309,363.13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926,996,505 元,超出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27,165,822,353.94 元。

(四) 股份登记情况

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并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取得股份登记证明。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6 个月内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二) 股票类型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类型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三) 股票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的价格为 15.17 元/股。

根据发行人 2015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 2015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 15.2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对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2016 年 4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发行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383,043,1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15 年度现金红利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4 月 28 日，除权日为 2016 年 4 月 29 日。2015 年现金分红方案已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实施完毕。

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将由 15.23 元/股调整为 15.17 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P1 = P0 - D = 15.23 - 0.06 = 15.17$ 。

其中，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息。

（五）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为 1,926,996,505 股。

根据发行人 2015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 2015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1,926,671,924 股，由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若本次发行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以保证淘宝（中国）软件认购的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的 19.99%（发行股份数量尾数出现不足一股时舍去取整）。

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将由 15.23 元/股调整为 15.17 元/股。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将由不超过 1,926,671,924 股调整为不超过 1,926,996,505 股，本次发行确定股份

数量的原则为：

1、本次发行完成后，淘宝（中国）软件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为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的 19.99%（发行股份数量尾数出现不足一股时舍去取整）；

2、安信-苏宁 2 号以不超过 10 亿元参与认购本次发行。

根据上述原则及协议签署日的公司股本总额，发行对象的认购股份数量变化如下：

| 序号 | 发行对象 | 调整前 | | 调整后 | |
|----|-----------|---------------|--------------|---------------|--------------|
| | | 认购股份数量 (股) | 认购金额 (万元) | 认购股份数量 (股) | 认购金额 (万元) |
| 1 | 淘宝（中国）软件 | 1,861,012,043 | 2,834,321.34 | 1,861,076,927 | 2,823,253.70 |
| 2 | 安信-苏宁 2 号 | 65,659,881 | 100,000.00 | 65,919,578 | 100,000.00 |
| | 合计 | 1,926,671,924 | 2,934,321.34 | 1,926,996,505 | 2,923,253.70 |

（六）募集资金量及发行费用

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 573 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23,253.7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4,722.76 万元后，最终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08,530.94 万元。

（七）锁定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由公司回购。

（八）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九）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淘宝（中国）软件和安信-苏宁 2 号共两名特定投资者。其中，安信证券-苏宁众承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为发行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发行情况如下：

| 序号 | 发行对象 | 认购股份数量（股） | 认购金额（万元） | 限售期（月） |
|----|----------|---------------|--------------|--------|
| 1 | 淘宝（中国）软件 | 1,861,076,927 | 2,823,253.70 | 36 |
| 2 | 安信-苏宁2号 | 65,919,578 | 100,000.00 | 36 |
| 合计 | | 1,926,996,505 | 2,923,253.70 | - |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荆丰村

法定代表人：陆兆禧

注册资本：37,500 万美元

实收资本：37,50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4 年 12 月 7 日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产品，多媒体产品；系统集成的设计、调试及维护；销售自身开发的产品；并提供计算机技术咨询、服务，电子商务平台支持；经济信息咨询（含商品中介）（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凡涉及许可证制度的凭证经营）。

2、安信证券-苏宁众承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安信证券概况

中文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注册资本：3,525,134,979.00 元

成立日期：2006 年 8 月 22 日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及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批准的外汇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证券业务。

股权结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信证券”）的股权结构为中纺投资持有 99.9969%，上海毅胜投资持有 0.0031%；安信证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2）安信证券-苏宁众承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安信-苏宁 2 号由安信证券设立和管理，由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不超过 100,000 万元认购，全额用于投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安信-苏宁 2 号无固定期限，管理期限按员工持股计划方案执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为 48 个月，自上市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资产管理计划名下时起算。其中前 36 个月为锁定期，后 12 个月为资产管理计划项下苏宁云商股票限售解禁后的减持期间。待资产管理计划项下公司股票全部减持完毕时，资产管理计划终止。

（二）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对象淘宝（中国）软件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安信证券-苏宁众承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安信-苏宁众承 2 号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包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员工，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公司股票体现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员工对公司发展的全力支持，有利于公司长期战略决策的延续和实施，有利于加强公司凝聚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的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未发生重大交易。

对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四、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公司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保荐代表人：任强伟、李恺

项目协办人：胡林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21

（二）联席主承销商

公司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经办人员：唐亮、张逊、彭鹏、李想、郑思远、师龙阳、刘方

联系电话：010-6083 3028

传真：010-6083 3083

（三）联席主承销商

公司名称：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冰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十八楼 1807-1819 室

经办人员：徐涛、郑直

联系电话：010-6627 3333

传真：010-6627 3300

(四) 发行人律师

机构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玲

经办人员：张永良、宋彦妍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环球金融中心写字楼东塔20层

联系电话：010-5878 5588

传真：010-5878 5577

(五) 审计机构

公司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丹

经办人员：钱进、郑怡契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联系电话：021-2323 8888

传真：021-2323 8800

(六) 验资机构

公司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丹

经办人员：邓锡麟、郑怡契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联系电话：021-2323 8888

传真：021-2323 8800

五、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十名股东情况对比

(1)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苏宁云商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
|---------------------------------|---------|---------------|---------|---------------|---------------|
| 张近东 | 境内自然人 | 1,951,811,430 | 26.44 | 1,951,811,430 | 300,000,000 |
| 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454,339,562 | 19.70 | - | 720,000,000 |
| 苏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09,730,551 | 4.20 | 309,730,551 | - |
| 陈金凤 | 境内自然人 | 184,127,709 | 2.49 | - | 50,000,000 |
| 金明 | 境内自然人 | 125,001,165 | 1.69 | 93,750,874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73,231,900 | 0.99 | - | - |
|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 其他 | 61,056,374 | 0.83 | - | - |
| 北京弘毅贰零壹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其他 | 49,632,003 | 0.67 | - | - |
| 蒋勇 | 境内自然人 | 49,038,171 | 0.66 | - | - |
|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民生信托价值精选 2 期证券投资基金信托 | 其他 | 44,127,242 | 0.60 | - | - |

(2)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
|--------------|---------|---------------|---------|---------------|---------------|
| 张近东 | 境内自然人 | 1,951,811,430 | 20.96 | 1,951,811,430 | 300,000,000 |
|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861,076,927 | 19.99 | 1,861,076,927 | |

| 司 | | | | | |
|------------------------|---------|---------------|-------|-------------|-------------|
| 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454,339,562 | 15.62 | - | 720,000,000 |
| 苏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09,730,551 | 3.33 | 309,730,551 | - |
| 陈金凤 | 境内自然人 | 184,127,709 | 1.98 | - | 50,000,000 |
| 金明 | 境内自然人 | 125,001,165 | 1.34 | 93,750,874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73,231,900 | 0.79 | - | - |
|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 其他 | 65,919,578 | 0.71 | 65,919,578 | |
|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 其他 | 61,056,374 | 0.66 | - | - |
| 北京弘毅贰零壹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其他 | 49,632,003 | 0.53 | - | - |

以上情况为预估情况，发行后前十大股东的具体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数据为准。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发行对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影响

| 股份类别 | 本次发行前 | | 本次变动 | 本次发行后 | |
|-----------|---------------|--------|---------------|---------------|--------|
| | 股份数量（股） | 占总股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股份数量（股） | 占总股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2,365,228,291 | 32.04% | 1,926,996,505 | 4,292,224,796 | 46.10%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5,017,814,859 | 67.96% | 0 | 5,017,814,859 | 53.90% |
| 三、股份数量 | 7,383,043,150 | 100% | 1,926,996,505 | 9,310,039,655 | 100% |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化，发行人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本次发行对发行人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都将大幅增加，假定公司负债总

额不发生变化，则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会有所下降，同时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将会大幅上升，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公司偿债能力，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将加强公司主营业务，拓展公司业务增长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将有较大增长，将有效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的到位将使得公司现金流入大幅增加，项目完成并投入运营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将显著增加。本次发行有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经营风险。

(3) 本次发行对发行人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围绕公司在前台渠道、商品供应链、后台服务能力建设方面进行投入，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项目实施后，公司核心能力进一步凸显，物流仓储布局持续完善，配送服务能力显著提升；进一步扩充和升级线下门店网络，提升客户体验和服务；面向合作伙伴、消费者的 IT 服务能力、金融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同时获得资金支持，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互联网零售业务的发展提供支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都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扩大公司市场规模、拓宽公司销售网点、延伸产业链，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物流服务水平，增强公司在电子商务领域的竞争力，强化公司在零售行业的领导地位，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目标的实现。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保持不变，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产生重大影响。

(4) 本次发行对发行人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现有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仍将保持其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同时，由于有更多投资者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并成为公司股东，来自投资者的监督将更加严格，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从而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

本次发行后，公司继续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5) 本次发行对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增加 1,926,996,505 股限售流通股，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高管人员结构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变化。

公司目前不存在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而需对高管人员及其结构进行调整的事项。

根据公司与淘宝（中国）软件签署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发行完成后，在淘宝（中国）软件并未转让或出售任何公司股份的前提下，如淘宝（中国）软件在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 15%，则有权提名 2 名非独立董事；如淘宝（中国）软件在公司持股比例低于 15%但不低于 10%，则有权提名 1 名非独立董事。如果淘宝（中国）软件转让或出售任何公司股份，则在淘宝（中国）软件在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 10%的期间内，有权提名 1 名非独立董事。在遵守中国法律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前述被提名人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成为公司董事。

根据上述协议约定，淘宝（中国）软件有权提名的董事不超过 2 名。因此，淘宝（中国）软件将按照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中的相关约定提议对公司董事会等进行改选。

（6）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和管理关系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会使得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7）公司资金、资产占用和关联担保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本次发行完成后，也不会产生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第三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专项存储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016年5月21日，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发行人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出具的《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573号），截至2016年5月20日，发行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26,996,50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5.17元，发行人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29,232,536,980.8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及印花税人民币147,227,617.72元（含税），发行人实收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9,085,309,363.13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万元) |
|--------------|-------------------|---------------------|---------------------|
| 第一类项目 | 物流平台建设项目 | 954,369.66 | 873,345.32 |
| 1.1 | 自动化拣选中心建设项目 | 283,687.14 | 250,512.04 |
| 1.2 | 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 319,421.19 | 272,833.28 |
| 1.3 | 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 | 351,261.33 | 350,000.00 |
| 第二类项目 | 苏宁易购云店发展项目 | 1,150,959.57 | 1,006,160.13 |
| 2.1 | 租赁店项目 | 514,432.00 | 500,000.00 |
| 2.2 | 改造店项目 | 121,410.00 | 121,410.00 |
| 2.3 | 购置店项目 | 410,275.57 | 300,000.00 |
| 2.4 | 苏宁易购云店品牌推广项目 | 104,842.00 | 84,750.13 |
| 第三类项目 | 互联网金融项目 | 335,000.00 | 335,000.00 |
| 3.1 | 补充金融公司资本金项目 | 250,000.00 | 250,000.00 |
| 3.2 | 补充易付宝资本金项目 | 85,000.00 | 85,000.00 |
| 第四类项目 | IT项目 | 169,815.89 | 169,815.89 |
| 4.1 | 云计算项目 | 110,057.40 | 110,057.40 |
| 4.2 | 大数据项目 | 49,102.30 | 49,102.30 |
| 4.3 | 智能家居项目 | 10,656.19 | 10,656.19 |
| 第五类项目 | 偿还银行贷款 | 290,000.00 | 250,000.00 |
| 第六类项目 | 补充流动资金 | 300,000.00 | 300,000.00 |
| | 合计 | 3,200,145.12 | 2,934,321.34 |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差额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一）物流平台建设和苏宁易购云店发展项目

物流平台建设和苏宁易购云店发展项目都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扩大公司市场规模、拓宽公司销售网点、延伸产业链，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物流服务水平，增强公司竞争力，强化公司在零售行业的领导地位，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目标的实现。

（二）互联网金融项目

互联网金融项目主要为“补充金融公司资本金项目”和“补充易付宝资本金项目”。“补充金融公司资本金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250,000 万元，其中以增资 160,000 万元方式投入苏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简称“苏宁保理”）、以增资 90,000 万元方式投入重庆苏宁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简称“苏宁小贷”）；“补充易付宝资本金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85,000 万元以增资方式投入南京苏宁易购易付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苏宁易购易付宝”）。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苏宁供应链金融的资本实力和业务规模，对于保障供应链稳定、提升供应商粘性、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具有重大意义。

目前，苏宁保理、苏宁小贷的资金来源主要为资本金、股东借款及银行贷款。整体资金量受限于资本金规模，此外银行融资对利率、额度都有相应的要求。目前苏宁保理、苏宁小贷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应保持充足及稳定的资金来源，有助于增加客户量，提升信贷规模。因此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苏宁保理、苏宁小贷增资，有助于增强其资本实力，从而增强其信贷能力，有利于整体资金量的增加，并从总体上控制公司风险。随着苏宁云商未来规模的扩张，充足的资金将有利于保障保理业务和小贷业务的持续发展。

第三方支付是我国电子商务顺利运行的必经之路，是现代电子商户环境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公司对于金融业务的战略是着眼于长远发展、持续投入，以汇聚流量和积累数据。在第三方支付业务多场景应用的发展趋势下，苏宁易购易付宝着

眼全渠道发展，满足不同用户、不同产品、不同场景的支付及各种互联网金融业务需求，打造平台经营发展模式，通过用户的积累，金融商品和服务的汇聚，产品和体验的创新，持续扩大目标客户群，提高用户品牌认知、粘性和应用频率，与公司业务生态圈有机形成完善的价值链体系。

（三）IT 项目

20 多年来公司在 IT 资源方面持续投入，已成为中国零售行业信息化建设领先的企业。公司明确“一体两翼”互联网零售路线，全面转型互联网零售商，不遗余力的加快在 IT 方面的研发投入，完善互联网研发架构体系，公司已分别在南京、北京、上海、美国硅谷建立了研发基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IT 项目围绕云计算、大数据以及智能家居技术，开展各类研发工作，塑造核心的技术能力。

（四）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是为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短期融资能力以及减少公司财务费用从而降低财务风险。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结构将得到优化、短期财务费用将有所下降、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加强，从而保证公司业务的可持续扩张。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将丰富公司产品，进一步提高 3C、母婴、超市采购规模，支持全品类经营发展，进一步扩大公司差异化采购能力，提升产品经营的附加值。同时可以促进公司加快全渠道融合，提升 O2O 平台的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服务产品能力，支持开放平台商户发展。

二、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情况

上市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将严格执行相关的规定，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决定开设的专项账户中，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已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开户银行及账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汉府支行

银行账号：4301015819100330413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

发行人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的财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10070 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 10023 号和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011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以下财务数据和信息，非经特别说明，2013-2015 年财务数据均引自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2016 年 1-3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03.31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资产总计 | 9,177,834.70 | 8,807,567.20 | 8,219,372.90 | 8,304,365.50 |
| 流动资产 | 6,055,199.30 | 5,675,186.70 | 5,064,741.40 | 5,431,218.20 |
| 非流动资产 | 3,122,635.40 | 3,132,380.50 | 3,154,631.50 | 2,873,147.30 |
| 负债合计 | 6,041,260.60 | 5,615,060.60 | 5,265,692.70 | 5,435,848.30 |
| 流动负债 | 4,993,300.60 | 4,573,465.90 | 4,211,691.20 | 4,422,410.30 |
| 非流动负债 | 1,047,960.00 | 1,041,594.70 | 1,054,001.50 | 1,013,438.0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136,574.10 | 3,192,506.60 | 2,953,680.20 | 2,868,517.20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3,001,856.30 | 3,048,255.60 | 2,928,185.50 | 2,835,152.30 |
| 少数股东权益 | 134,717.80 | 144,251.00 | 25,494.70 | 33,364.90 |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3月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营业收入 | 3,184,306.80 | 13,554,763.30 | 10,892,529.60 | 10,529,222.90 |

| 项目 | 2016年1-3月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营业成本 | 2,677,700.40 | 11,598,118.20 | 9,228,457.20 | 8,927,906.10 |
| 营业利润 | -45,403.80 | -61,002.10 | -145,893.30 | 18,390.30 |
| 利润总额 | -43,308.40 | 88,895.70 | 97,261.30 | 14,438.6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9,611.80 | 87,250.40 | 86,691.50 | 37,177.00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3,338.30 | -146,486.40 | -125,221.10 | 30,672.50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年1-3月 | 2015年 | 2014年 | 2013年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 -251,106.50 | 173,333.90 | -138,141.90 | 223,848.4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 153,147.60 | -28,618.50 | -200,704.80 | -1,004,842.8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 140,055.50 | 289,637.50 | 62,854.40 | 287,417.3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6,321.80 | 452,059.40 | -282,052.00 | -512,562.70 |

(四) 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16.3.31/ 2016年1-3月 | 2015.12.31 /2015年 | 2014.12.31 /2014年 | 2013.12.31 /2013年 |
|-------------------|-------------------------|----------------------|----------------------|----------------------|
| 销售毛利率(%) | 16.15 | 14.61 | 15.51 | 15.41 |
| 销售净利率(%) | -0.93 | 0.64 | 0.80 | 0.3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98 | 2.87 | 3.01 | 1.31 |
| 流动比率(倍) | 1.21 | 1.24 | 1.20 | 1.23 |
| 速动比率(倍) | 0.87 | 0.85 | 0.76 | 0.76 |
| 资产负债率(%) | 65.82 | 63.75 | 64.06 | 65.46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注,次) | 175.32 | 215.75 | 177.78 | 107.05 |
| 存货周转率(注,次) | 8.04 | 8.49 | 5.81 | 5.16 |
| 总资产周转率(注,次) | 1.40 | 1.57 | 1.30 | 1.30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 4.07 | 4.13 | 3.97 | 3.84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 0.05 | 0.61 | -0.38 | -0.69 |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34 | 0.23 | -0.19 | 0.30 |

注：1、2016年一季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年化计算；

2、存货周转率不包括公司自建店建设中形成的开发成本。

第五节 中介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一、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认为：苏宁云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过程及认购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
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
于核准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18
号）和苏宁云商有关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缴款通知书》的发送、
缴款和验资过程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
行股票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苏宁云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遵循
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本所
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
行数量及发行对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发行过程涉及的有关法律文件
真实、合法及有效；本次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尚需获得深圳证
券交易所的同意。

第六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新增 1,926,996,505 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证明。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6 年 6 月 6 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所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招商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证券发行保荐书》、《证券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2、发行人律师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4、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一号苏宁总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之外的每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30。

四、信息披露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和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摘要）》之盖章页）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日